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子燕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重新制订本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制度具体内容见公

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投资程序及审批权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特重新制订本制度。

该制度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发起人股东名称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发起人张家港市金城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张家港市金城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的发起人名称部分。除上述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此次变更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对本公司的资产、运作及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修订情况如下：

原《章程》条文						拟修订为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出资时间以及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出资时间以及持股比例具体如下：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90.91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90.91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原《章程》条文						拟修订为					
2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	3.64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2	张家港市国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	3.64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3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3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4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4	<u>张家港市金城创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u>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5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5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82	2020年6月22日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5,000	100	/	/		合计	55,000	100	/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项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超募资金人民币 143,000 万元投资建设宁德华荣年产 4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自贡国泰华荣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和回收 2000 吨溶剂项目、及衢州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年产 4000 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 5737.9 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

本次拟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为原拟投入“华荣化工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比例为 1.48%，该项目由于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而终止投资，截至本议案公告日，该笔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基于公司战略规划以及当前市场变化等因素的综合考虑，拟将该笔募投资金变更投入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年产 4000 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 5737.9 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年产 4000 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 5737.9 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超募资金人民币 143,000 万元投资建设宁德华荣年产 4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自贡国泰华荣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和回收 2000 吨溶剂项目、衢州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并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年产 4000 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 5737.9 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以上项目的实施单位宁德华荣、自贡华荣、衢州瑞泰以及张家港超威新能，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及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公司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同时，同意华荣化工及超威新材作为项目实施单位的股东，根据项目情况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户接收公司超募资金借款。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的事宜。

本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关于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瑞泰新材：关于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九日